

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（表二：工程案）

第一部分	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	備註		
壹、基本資料				
1-1 計畫名稱	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值日室性別使用之差異性			
1-2 主辦機關單位	新北市政府秘書處			
1-3 填表人員： ☒ 業務承辦人員 ☐ 非業務承辦人員 姓名：吳韋志 職稱：科員 電話：02-29603456 分機 2217 e-mail：AK6124@ntpc.gov.tw				
1-4 機關性別聯絡人： 姓名：李穎昌 職稱：主任秘書 電話：02-29603456 分機 2120 e-mail：AA1476@ntpc.gov.tw				
1-5 計畫屬性： 1-5-1 計畫決行（單選）： ☐ 府一層決行計畫/ ☐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1-5-2 計畫列管（可複選）： ☐ 性別平等方針列管計畫/ ☐ 施政計畫/ ☒ 一般性工作計畫				
貳、受益對象（單選）	2-1 ☐ 計畫以特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。 2-2 ☒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，預計使用者性別比例，109 年度監控中心值日官成員，男： <u>15</u> 人；女： <u>1</u> 人。性別比例：男： <u>94</u> %；女： <u>6</u> %。 2-3 ☐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，但無法推估實際使用人數。	請依據計畫完成後可能主要受益/使用者來推估。		
參、問題與需求評估				
3-1 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	本處為管理行政大樓所需，行政園區管理科員工每日輪流擔任監控中心值日官，進駐值日室執行 24 小時的勤務，工作重點為督查各機電系統運轉狀況、巡視園區周邊環境情形及排除異常狀況（如環境髒亂、車輛違停、遊民行為、影響公安等），並指揮維護廠商即時處理相關工作。	簡述本工程計畫緣起與需求評估（200 字內）。		

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（表二：工程案）

	過去擔任值日官均以男性為主，自 109 年起女性成員開始加入輪值的行列 符合 CEDAW 保障性別工作平等權之規定 ，因此值日官休息待命之值日室，具性別使用之差異性及不同的性別需求，故透過室內空間裝修加設床簾及收納櫃性平設施設備等，優先照顧弱勢性別營造隱私安全與友善的空間，以建構友善的性別環境。	
3-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(可複選)	3-2-1 ☐ 蒐集區域人口分布特性。 3-2-2 ☒ 蒐集該棟建物、設備設施使用者之性別統計資料。 3-2-3 ☐ 蒐集周邊可能、潛在使用對象的性別統計資料。 3-2-4 ☐ 蒐集使用者滿意度調查、問卷調查之性別統計資料。 3-2-5 ☐ 蒐集執行時針對計畫參與者（含規劃者、執行人員、委外廠商工作人員等）。 3-2-6 ☐ 其他。 ※簡要說明，上述勾選統計項目與結果： <u>本處 109 年度監控中心值日官成員男性人數為 15 人、女性為 1 人，性別比例：男：94%；女：6%；年齡層落在 20~65 歲之間，青壯年人口是主要的工作年齡，且集中於 40-49 歲區間，得排除老人及幼童特殊使用需求，故值日室尚無明顯年齡使用差異。惟仍有一定比例之女性員工擔任值日官，故需分析值日室性別使用之差異性及性別需求，為保障各性別平等權益，規劃室內空間裝修性平設施設備，以建構友善的性別環境，達到性別平等的目標。</u>	請提列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資料，並針對統計結果加以說明。
3-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(無建議之項)	3-3-1 修訂類別與項目： _____ 3-3-2 需局處配合單位（可複選）： ☐ 局處業務單位/ ☐ 局處會(統、主)計室 ☐ 其他，請說明： _____	關於市府主計處輔導各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係指： 1. 若指標欠缺或不足者，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透過辦理

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（表二：工程案）

目者「免填」)	3-3-3 需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，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： ☐需要，輔導公務統計增修或統計調查 ☐不需要	公務統計方案增修訂，於公務統計報表新增統計項目，以定期蒐集所需數據。 2. 如欲辦理統計調查者（不包含意向調查），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辦理統計調查計畫，以利推動。
肆、計畫目標概述(有併同敘明性別目標)	本處值日室致力去除性別隔離，建構友善性別環境，不限定任一性別使用，透過空間再造落實不同性別者在使用上之公平性、安全性及隱私性，並消除潛在威脅及不利之影響。且於女性員工輪值時間，家庭成員得互相協助共同分擔家庭照顧孩子的責任，平衡家庭之性別參與以落實性別平等概念。	簡述本工程計畫主要目的，如有涉及如廁所、哺乳室、安全環境等友善性別空間者，可提列性別目標(100字內)。
伍、參與機制		
5-1 計畫研提過程納入性別觀點(可複選)	5-1-1 ☒計畫規劃階段諮詢或調查不同性別者之預期受益者/使用者，對此議題的看法 5-1-2 ☐計畫研擬階段之公聽會或相關籌備會議，邀請性別學者專家、團體或受益對象參與，且任一性別比例達 1/3 5-1-3 ☒計畫規劃階段諮詢性別專家學者與性別相關團體意見 ※勾選 5-1-1 至 5-1-3 者，簡要說明參與日期、方式及參與者身分等： <u>本案預計於 109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中，有請性平委員提供值日室相關規劃、施工等事項意見，並諮詢值日官需求，以確保所調整項目符合不同性別者之期待。</u> 5-1-4 ☐計畫無涉及，請說明原因： _____	計畫規劃過程（如土地、空間或設施規劃）中，確保不同性別者的需求得以被納入。

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（表二：工程案）

5-2 計畫之後續工程規劃設計、施工、監造與驗收過程納入性別觀點（可複選）	5-2-1 ☐ 擬組成工作小組，邀請性別專家學者與性別相關團體參與 5-2-2 ☐ 擬採取規劃設計、施工、監造與驗收工作之執行人員之任一性別比例達 1/3 原則 5-2-3 ☐ 擬針對規劃設計、施工、監造與驗收工作之執行人員，進行計畫相關性別課程訓練 5-2-4 ☒ 其他： <u>本案將於定期召開性平會議中回報進度規劃與其他事項。</u> ※勾選 5-2-1 至 5-2-4 者，簡要說明參與日期、方式及參與者身分等： _____ 5-2-5 ☐ 無涉及，填寫無涉及者請說明原因： _____	1. 於工程案各項執行階段(規劃、設計、施工、監造、驗收)加入性別參與機制，藉以從不同階段，考量不同的性別需求。 2. 採勾選方式，選擇未來本計畫預計規劃之作法。
--	--	---

陸、效益與評估

6-1 經費配置（單選）	6-1-1 ☐ 計畫為特別新增性別預算項目（性別回應預算） 6-1-2 ☐ 計畫特別增加性別預算額度（性別回應預算） 6-1-3 ☒ 計畫於原有額度中調整配置（性別預算調整） 6-1-4 ☐ 僅執行方式改變，預算未變動 ※勾選 6-1-1 至 6-1-4 者，簡要說明上述計畫原列、新增或調整項目與金額： <u>本計畫之相關費用由 110 年度預算科目「一般行政-一般行政-廳舍管理-業務費-房屋建築養護費」項下支應。</u> 6-1-5 ☐ 計畫無涉及，請說明原因： _____	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，回應性別需求。
6-2 確保不同性別者權益之	6-2-1 ☒ 使用性：兼顧不同性別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。	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，

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（表二：工程案）

空間與工程效益（可複選）	6-2-2 ☒ 安全性：消除空間死角、相關安全設施。 6-2-3 ☒ 友善性：兼顧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。 6-2-4 ☐ 其他： ※針對上述簡要說明： 依本處調查近年來值日官成員之男女比，可發現仍有一定比例之女性員工擔任值日官，透過值日室裝修性平設施設備等空間改善措施，尊重不同性別需求，加強隱私安全，以建構友善的性別環境，達到性別平等的目標。 6-1-5 ☐ 計畫無涉及，請說明原因：	在空間使用性、安全性、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。
6-3 計畫追蹤與列管（單選）	6-3-1 ☒ 計畫列入定期管考機制 具體作法： 本案將於本處定期開性平會議時回報規劃、施工與後續使用狀況等事項。 6-3-2 ☐ 無涉及，請說明原因：	例如由市府研考單位列管、或由局處自行列管、或由性平會列管。
柒、檢視結果		
7-1 計畫運用性別主流化操作工具	☒ 完全/高度相關 ☐ 部分相關 ☐ 不相關，說明：_____	
7-2 計畫運用性別主流化情形	☐ 性別意識培力 ☒ 性別統計 ☒ 性別分析 ☐ 性別平等宣導	
第二部分-程序參與	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，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參閱 (http://gm.taiwanwomencenter.org.tw/zh-tw/Home/Index)	
(一)基本資料	8-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： 109 年 7 月 7 日至 年 月 日 8-2 專家學者：姓名、職稱、服務單位、專長領域 陳艾懃，台灣大學土木系鋪面平坦儀驗證中心副研究員	

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（表二：工程案）

(二)主要意見	專長領域：土木工程、鋪面工程、交通工程、性別影響評估
	8-3 參與方式： ☐ 會議 ☐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☒ 書面意見
	8-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
	8-4-1 相關統計資料 ☒ 有(很完整、可更完整、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) ☐ 無(應可設法找尋、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)
	8-4-2 計畫相關資料 ☒ 有，且具性別目標 ☐ 有，但無性別目標 ☐ 無
	8-5 計畫/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☒ 完全/高度相關 ☐ 部分相關 ☐ 不相關
	8-6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： 1. 於計畫書中已提出值日官之性別與年齡統計結果，符合本計畫內容，應屬合宜。 2. 但計畫書所述「尚無明顯年齡使用差異」與統計結果不符（明顯集中於40-49歲區間），建議修正。
	8-7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： 已說明本計畫問題與需求，並提出調查統計數據為依據，應屬合宜。
	8-8 計畫目標說明之合宜性： 已說明本計畫性別目標，並納入計畫書，應屬合宜。
	8-9 性別參與機制之合宜性： 1. 已經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討論，應屬合宜。 2. 另建議由於值日官人數不多且對象明確，亦可諮詢其需求（即5-1-1），以確保所調整項目符合不同性別者之期待。 3. 5-2 依說明內容（於性平會議中回報進度）應勾選5-2-4，建議修正。
	8-10 效益與評估說明之合宜性： 各項均評估合宜，亦有明確說明。
	8-11 檢視結果之合宜性： 1. 因本計畫即針對性別差異而執行，經費項目亦為「值日室裝修性平設施」，7-1 應為「高度相關」。 2. 7-2 評估合宜。
	8-12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：

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（表二：工程案）

	1. 本計畫整體評估合宜。 2. 因受益對象人數不多且對象明確，建議亦可諮詢其需求，以確保所調整項目符合不同性別者之期待。 3. 部分項目勾選結果建議再行檢視，詳如前述。
第三部分-評估結果	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
	9-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： 本計畫有關統計資料、性別目標、性別關聯、受益對象、問題與需求、性別參與、效益與評估說明等整體評估尚屬合宜。 9-2 參採情形： 已參採委員評估結果意見修正。 9-2-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/政策調整(條列式說明) ☐已完成 或 ☒預計完成 日期：110 年 4 月 30 日 1. 已修正計畫書有關年齡統計之分析，補充說明「值日室尚無明顯年齡使用差異」係指因工作人員年齡層集中於青壯年，值日室得排除老人及幼童特殊使用需求。 2. 增選 5-1-1 並修正說明加入「諮詢值日官需求，以確保所調整項目符合不同性別者之期待」。 3. 修正勾選 5-2-4 並調整說明。 4. 修正勾選 7-1 為「高度相關」。 9-2-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(條列式說明) ☐已完成 或 ☐預計完成 日期： 年 月 日 9-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/政策的評估結果已於 109 年 7 月 21 日 將「評估結果」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☐傳真 ☒e-mail ☐郵寄 ☐其他 9-4 提報性平專案小組日期：109 年 9 月 2 日 相關意見或決議： 1. 會議資料第 44 頁請註明清楚「符合 CEDAW 促進性別平等之規定」相關內容，另為保障婦女工作權值日工作非僅限男性才能擔任，但也不希望安排女性輪值後反而讓男性帶來不便，故藉此改造值日室空間環境，讓男性、女性均可獲利之立意也請多加論述。

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（表二：工程案）	
	2. 值日室改造，請納入實際參與值日同仁之需求設計，並請詳實記錄改造前後對比圖片。施工期間同仁如何值日請妥善安排；本案請於明年4月底前完成若不能如期完成，請於下次會議說明原因。 3. 本案預估5萬元應屬低估請行管科重新估算儘速確認經費額度。